

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10日以短信、微信、电话等形式向各位监事送达。会议于2018年11月15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由周建深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亲自出席监事3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陈虹、任晓忠、孙云友转让全资子公司杭州奥能电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能电源”）100%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5.6亿元。本次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获得的资金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增强公司业务核心竞争能力，有利于公司战略计划的实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此议案经公司全体监事审议，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部分土地使用权及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将持有的杭州市余杭区径山镇潘板桥村土地使用权（宗地面积为33,017.30平方米）及1幢-5幢和橡胶厂房等6项房屋建筑物（合计建筑面积16,482.18平方米）及钢结构棚、厂区道路等12项构筑物转让给关联方高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有利于进一步盘活公司资产，提高资产利用率，实

现公司资源的有效配置。本次关联交易的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此议案经公司全体监事审议，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1月16日